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1018

单位名称：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为社区居民进行医疗、预防保健、健康教育、计划生育、康复、口腔、临终关怀等卫生服务工作，让本社区及附近居民满意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向补助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0. 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697. 2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3. 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 339. 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 310. 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 339. 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6. 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37. 35
	30			61	
总计	31	1, 576. 87	总计	62	1, 576. 8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10.80	560.21		697.20			53.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0.80	560.21		697.20			53.3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29.94	79.35		697.20			53.38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97.20			697.2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2.73	79.35					53.38
21004	公共卫生	480.86	480.8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78.23	478.2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	2.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0.63	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单位）： 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9.52	820.35	519.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9.52	820.35	519.1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38.15	820.35	17.8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89.25	689.2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8.90	131.10	17.80			
21004	公共卫生	501.37		501.3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92.30		492.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08		9.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0.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6.89	596.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0.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6.89	596.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2.1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5.46	65.4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2.1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62.36	总计	64	662.36	662.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6.89	77.72	519.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6.89	77.72	519.1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5.52	77.72	17.8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5.52	77.72	17.80
21004	公共卫生	501.37		501.3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92.30		492.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08		9.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2.10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5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7.72	公用经费合计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 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576.87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增加 9.17 万元，本年收入增长 0.7%，事业收入比 2022 年增长 28.61%，2023 年度支出 1339.52 万元，比 2022 年支出增加 186.49 万元，支出增长比例 16.17%，基本支出比 2022 年增加 19.36%，项目支出比 2022 年项目支出增长 11.4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1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60.21万元，占42.7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697.2万元，占53.19%；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53.38万元，占4.0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39.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0.35万元，占61.24%；项目支出519.17万元，占38.7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60.2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6.31 万元,降低 22.89%, 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 本年支出 596.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9.43 万元,降低 23.11%, 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60.21万元,比上年减少166.31万元, 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 本年支出 596.89万元, 比上年减少179.43万元, 降低23.11%, 主要是单位没有财政拨款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60.21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本年支出596.89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60.21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本年支出596.89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0%。本年支出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本年支出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96.89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596.89 万元，占 1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7.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2023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3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

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决算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决算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主要是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无变化，主要是未采购，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无变化，主要是未采购。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596.8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执行数为596.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公共卫生奖金项目绩效自评开展情况：我单位高度重视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由分管领导亲自抓落实，相关科室及相关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具体实施，在此过程中，坚持分级负责、效率优先、公平公正原则，通过信息化手段应

用 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准确评价各项目实施单位落实本项目 的组织管理、资金管理、本项目执行和效果等指标，通过绩效评 价及时总结经验，规范本项目管理，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年终本项目资金清算挂钩，确保本项目资金安全和发挥效益。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码	13060623P00001310347R			项目名称	保财社【2022】118号 2022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61-保定市莲池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保定市莲池区长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绩效模板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是我国政府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对城乡居民健康实行干预，减少危害健康的因素，有效预防传染病及慢性病，使城乡居民享有平等的基本卫生服务。							
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2023年-2023年）							
	目标1	做好全年工作的谋划、组织实施等各项准备工作，明确了项目的组织管理、任务目标、监督管理等具体措施，确保项目顺利执行。对城乡居民健康实行干预，减少危害健康的因素，有效预防传染病及慢性病，使城乡居民享有平等的基本卫生服务。						
绩效目标	目标2	1、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达到61%以上，不断提高档案使用率，稳妥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向个人开放。 2、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 3、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到85%以上。 4、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到90%以上。 5、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61%以上。 6、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达到61%以上，管理高血压患者人数在2947人，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在1180人。 7、按照“应管尽管”原则，将居家治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在知情同意的基础上纳入健康管理，规范管理率达到80%以上。 8、报告发现的肺结核患者（包括耐多药患者）管理率达到90%以上。 9、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77%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70%以上。 10、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分别达到95%以上。 11、开展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的比例要达到98%以上。 12、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满意度分别达到50%、8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公立医疗机构数	补助1家公立医疗机构	≥	1	家	历史行业标准	根据考评结果评分
	质量指标	补助准确率	补助机构为承担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医疗机构	=	100	%	历史行业标准	根据考评结果评分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性	资金使用是否按时完成	=	100	%	历史行业标准	根据考评结果评分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总预算执行情况，不超预算	=	100	%	历史行业标准	根据考评结果评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城乡居民享有平等的基本卫生服务	使城乡居民享有平等的基本卫生服务	文字描述		效果显著	历史行业标准	根据考评结果评分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100	%	历史行业标准	根据考评结果评分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传染病及慢性病	减少危害健康的因素，有效预防传染病及慢性病	文字描述		效果显著	历史行业标准	根据考评结果评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被服务对象占被服务对象总数的比率	≥	90	%	历史行业标准	根据考评结果评分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